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专项核查报告

CAC证专字[2024]0241号

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目 录	页 码
一、专项说明	1-2
二、附件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及说明	3-4
三、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专项核查报告

CAC 证专字[2024]0241 号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布鲁”）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艾布鲁《关于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艾布鲁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艾布鲁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合理确信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核查工作中，我们结合艾布鲁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核查，我们认为，艾布鲁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规则和“自律监管指南”的规定。

本核查报告仅供艾布鲁披露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表：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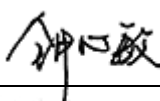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布鲁”）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报告号为 CAC 证审字[2024]0126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说明如下：

一、 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95,279.63	74,170,91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672,980.82	72,830,303.99

二、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 目	2023 年度	扣除情况	2022 年度	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77,899,271.29		475,812,382.0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77,899,271.29		475,812,382.03	

三、 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